

证券代码：300988

证券简称：津荣天宇

公告编号：2024-043

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戚志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其监事职务原定任期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2025年9月27日）止。辞去上述职务后，戚志华先生仍在公司担任副总工程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戚志华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补选出新任监事后方可生效，在此之前，戚志华先生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非职工代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相关职责。

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提名后的监事人选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监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闫国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9日

附：闫国斌简历

闫国斌，男，197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于2002年7月获得北京工业大学颁发的机械电子工程专业本科毕业证书，于2008年11月获得天津市人事局颁发的工程师证书，于2019年至2021年末，作为主要参与人获得了一项发明及四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主要工作经历：2002年9月至2004年4月，任天津LG电子研发中心助理工程师；2004年4月至2010年12月，任公司模具设计工程师；2011年1月至2016年8月，任东海津荣模具（天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8月至今历任公司减震技术部部长、汽车部品研发中心主任、铝压铸部品技术部副部长，2022年9月至2024年8月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闫国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闫学伟系叔侄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规定的任职要求。